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Sub.2/1996/6
14 June 1996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4

审查与小组委员会有关的各领域内新的事态发展

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习俗问题特别报告员
哈利玛·恩巴雷克·瓦尔扎齐女士的最后报告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 言.....	1 - 23	2
一、分析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4 - 77	4
二、联合国专门机构、机关和组织的答复.....	78 - 119	12
三、政府间机构的答复.....	120 - 123	17
四、非政府组织的答复.....	124 - 145	17
五、一般性审议.....	146 - 153	20
六、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和遇到 的障碍.....	154 - 157	21
七、国家行动.....	158 - 176	22
八、建议.....	177	23
九、结论.....	178 - 180	25

导 言

1. 小组委员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上,继特别报告员,哈里玛·恩巴雷克·瓦尔扎齐女士提交了其初步报告(E/CN.4/Sub.2/1995/6)之后,通过了第1995/20号决议,题为“影响妇孺健康的传统习俗”,其中吁请各国、联合国各组织和机关、有关的专门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和基层运动,落实消除影响妇孺健康的有害传统习俗的行动计划(E/CN.4/Sub.2/1994/10/Add.1和Corr.1)并且向特别报告员通报在执行中所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障碍。

2. 特别报告员在其初步报告中评估了世界上许多地区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习俗方面的不同和相同之处,除其他有关的文件和资料之外,还考虑到了两个传统习俗区域研讨会的结论和建议,这两个研讨会分别是在布基纳法索(E/CN.4/Sub.2/1991/48)和斯里兰卡(E/CN.4/Sub.2/1994/10和Corr.1)举行的。

3. 本报告述及特别报告员所收到的对1995年4月28日秘书长发出的普通照会的答复,阐述了在执行行动计划中取得的成就和遇到的障碍。这将使特别报告员能够就消除国家、区域和世界各地有害妇孺健康的传统习俗提出进一步行动的建议,以及改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提议。

4. 在编写本报告时,特别报告员收到了下列各国政府的答复:安哥拉、亚美尼亚、白俄罗斯、伯利兹、哥伦比亚、捷克共和国、德国、几内亚、伊拉克、基里巴斯、毛里求斯、墨西哥、荷兰、尼日尔、帕劳、秘鲁、圣马力诺、西班牙、苏丹、瑞典、泰国、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和乌兹别克斯坦。

5. 同时,还收到了下述各方的答复:提高妇女地位司、亚洲和太平洋经济及社会委员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及联合国人口基金。

6. 同时还收到了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妇女委员会和红十字和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以及下述非政府组织的答复:阿拉伯促进儿童和发展委员会、亚洲大众传播研究和资料中心、英联邦医学协会、国际护士理事会、地球社国际联合会和受害者支持社。

7. 特别报告员遗憾地注意到,除了几内亚、尼日尔和苏丹之外,各国政府与E/CN.4/Sub.2/1994/10/Add.1号文件所载行动计划涵盖的传统习俗直接有关的各国政府几乎都没作出答复。

8. 鉴于这种情况,并且在对各答复进行分析之前,特别报告员谨想作出某些一

般性的评论意见。

9. 影响妇孺的有害传统习俗,包括女性外阴残割,不再是一种不可探讨的禁忌问题。对此类习俗长期保持沉默、接受并屈从于这种做法的主要原因之一是,人们固守其文化特征,并拒绝任何由外来促使的变革,不管这种看法是否正确,均视为西方强加的文化霸权。在国家获得独立之后,固守传统习俗的趋势确实在增长,正如联合国出版物《妇女:向2000年的挑战》¹所述,当津巴布韦的妇女事务部长Joyce Mujuru女士及其工作人员受托向“Lobola”(即“新娘价格”)这一习俗进行挑战时,他们面临着巨大的阻力,并且被指责为“文化帝国主义”。

10. 为何这么多年来这个问题始终被置于国际社会行动领域之外的另一个原因是,一方面受害者接受这种有害的习俗以及精英阶层妇女中消极的态度,她们不敢或也不能对其社会强加的这种传统和习俗提出抗议,而另一方面,则是由于外人并不认识到这些问题--特别是当时被称之为“女性割礼”问题的敏感程度,他的见解中反映出不当的用语,包括正如世界卫生组织家庭健康司司长Tomris Turmen博士于1996年所说的--“危言耸听和歪曲”情形。

11. 然而,特别是自1982年以来,情况有了转变,由于一个研究传统习俗问题的非政府组织坚持不懈的努力,小组委员会决定认真地对待这一问题,邀请其两位专家就此问题展开全面研究并提出解决这些问题的最佳办法。影响妇孺健康的有害传统习俗第一次被列为一个人权问题。随着岁月的推移,人们也已经越来越意识到这些习俗问题。

12. 如果仅就各国政府和公众的认识程度而论,自1982年以来已经取得了相当的进展。

13. 这些公共意识导致了在国际社会和各国、联合国机关和组织,政府间组织和国家及国际非政府组织内大幅度的活动,并且成为以往四年以来一些国际会议上辩论的一部分内容。

14.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年9月,北京)对影响妇女健康的暴力行为和有害的传统习俗采取了立场,宣布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侵犯并剥夺妇女应享有的人权和基本自由。

15. 会议将下述行为列入了暴力的定义:“家庭中发生的身心和性方面的暴力行为,包括……对家中女孩的性虐待、与家中有关的暴力、配偶强奸、女性外阴残割以及对妇女有害的其他传统习俗”。

16. 会议呼吁各国政府谴责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厉行克制,不诉诸于任何习俗、传统或宗教方面的考虑。

17. 一些与健康、难民教育、人口、发展、移徙工人和儿童有关的专门机构和国际组织也将这些问题列入了它们的议程。

18. 宣传媒介也越来越关注这些习俗,开展研究、发表文章和演播影片,由此不仅促进提高了有关各国政府的认识,有时甚至产生反应,采取了一些积极的步骤。

19. 与这些习俗并非直接有关的有些国家政府也通过汇报有关全世界妇女的状况密切地注视不断改变的情况。在此,不妨提及美利坚合众国国务院于1993年采取的主动行动,国务院在其提交国会的人权报告中,用了一节篇幅阐述全世界对妇女歧视和侵害的情况。

20. 当然,所提供的资料有时并不能忠实地反应现实,但却可反映各国政府对几百万妇女为严重侵害行为受害者的关注。

21. 同样,这些残忍的习俗也引起了一些大学的关注。对于如何处置这些习俗、这些习俗的文化渊源以及如何如何在文化特征与人权标准对比之下作出解释所形成的问题,却看法不一。

22. 特别报告员收到了一位美国大学教授在《哈佛人权杂志》上发表的关于女性外阴残割的文章。作者企图解释非裔美籍女权运动者的困惑,即一方面她们认为西方的论述带有帝国主义腔调或完全排斥妇女的看法,而另一方面则面临着她们如何才能适当和有效地对女性外阴残割运用国际人权准则的问题。许多非裔美籍女权运动者认为她们在生理、政治、文化和感情上与非洲妇女和儿童相关,因此而承认维护文化传统的重要性。

23. 文章还阐明,在当今世界中,没有人不关切对影响妇女或儿童的传统习俗;而政府实施有效国家政策的决心,是根除此类习俗的关键。每一个对此问题的参与者、感兴趣者或关注者的意见应都有助于取得进展和排除所遇到的障碍,并且提出一些建议。

一、对政府所作答复的分析

24. 从安哥拉、白俄罗斯、伯利兹、哥伦比亚、捷克共和国、德国、伊拉克、毛里求斯、墨西哥、圣马力诺、西班牙、瑞典、土耳其、乌克兰和乌拉圭的答复来看,显然,这些国家中并无本章所讨论的这类习俗。

25. 秘鲁政府,1991至1992年进行的普查表明,该国仍然存在着(15-19岁)早婚的做法,城市中的比例是3%;而在乡村区域则为20.9%。该国政府还阐明,约有34,000名12-14岁的女孩过着夫妻关系生活。

26. 亚美尼亚政府已采取步骤消除一些传统习俗,诸如选择性流产和偏重男孩的习俗,以及这些习俗对女童条件和地位的影响。

27. 尽管如此,大部分国家承认,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是一令人关注的问题,需要政府予以关注。现已制订一些法律惩治此类暴力行为。

28. 秘鲁政府阐明,60%的怀孕女孩,是由于家庭中的乱伦或性或暴力造成的后果。但是,由于未报告此类行为,统计数字只反映遭受性侵害案件实际数量的极小部分。1993年颁布了禁止家庭暴力的一项法律。

29. 墨西哥政府宣称,大部分发展中国家存在的暴力和侵犯基本自由问题,是由于对保护受害者群体的法律无知所造成的,并不在于文化和传统。

30. 几内亚政府认为,文化传统和惯例法的继续存在所形成的偏见态度助长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31. 泰国政府阐明,传统家庭性质不断变化、传统的亲密族群关系的崩溃以及基本价值观念的消失,造成了乡村区域女孩的新问题。由于在乡村地区没有工作可作,女孩的家长们鼓励她们寻求其他职业。有时甚至导致她们从事卖淫。她们将赚取的收入寄给家人和朋友得到高度赏识。由此,经济价值比妇女的健康和生活素质更为优先。

32. 现已实施一项有力的政策开展性教育、保护各不同妇女和儿童群体的健康、借广大宣传改善营养状况和援助受暴力之害的妇女。政府仍然建议作出努力重视女孩的可见价值在为父母带来亲爱和爱护,而不只是把她们的物质援助来源。

33. 政府认为进行家喻户晓的宣传,包括向最偏远地区家庭的宣传,是极为重要的。

34. 安哥拉政府表明,至少在安哥拉,传统习俗本身通常来说,并不是有害的。如果“确有极为偶然”的事件,这也是由于未经消毒的器具所造成的。政府正与专门从事传统医药的机构进行合作。

35. 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宣称该国不存在传统习俗。

36. 尼日尔政府认为,在对行动计划所载各项措施的影响作出评估之前,必须先实施这些措施。就尼日尔的情况来看,基本上不存在,而且目前也无具体的计划。尽管如此,特别报告员仍欢迎政府正在极为认真地考虑到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习俗问题,列出了此类习俗的清单,以便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消除这些习俗。

37. 这份清单对特别报告员极有价值,因为它可扩大目前所研究的各类习俗范围:割除悬雍垂;女性割礼;早婚、生育和断奶;饮食禁忌;拔除乳牙;烫烙皮肤;病人放血;打开下腹部、压腹、把(脱垂的)子宫颈推回原位、胎儿定位;耳垂、牙龈、嘴

唇和鼻子制造疤痕、缀刺花纹、穿孔;以及强迫喂食。

38. 甚至在(1991年4月-5月)瓦加杜古研讨会之前(行动计划中已采纳研究会的有些建议),政府业已采取了与计划一致的某些步骤。

39. 这些步骤尤其包括在《刑法》中把强奸、卖淫、堕胎、和溺杀婴儿等行为都视为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和违反人权的行爲一律列为应予以惩治的罪行;并且在学校课程中列入了性教育和准备家庭生活等课题。

40. 消除传统习俗的行动是在国家和民间两个层次上开展的。根据1990年社会事务和提高妇女地位部长的法令建立的尼日尔有害习俗问题委员会负责记录一切有害的习俗,协助设法促进妇孺健康,并就这些习俗散发资料、编制文献和进行研究工作。民间机构是一个非政府组织,旨在落实传统习俗问题非洲委员会的建议。该非洲委员会目前所集中注意的是引起社会和卫生工作人员、青年领袖、舆论形成者和开业医生对这一问题的警觉。

41. 尼日尔政府认为,在其他各项措施的支持下,部级委员会的工作将相当有助于扫除有害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习俗。

42. 几内亚政府针对秘书长的照会提供了内容极为丰富的答复:“在意识到存在着若干有害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习俗情况下,尼日尔政府和民间社会正在竭尽全力动员全国从社会中扫除有害妇孺健康的习俗”。几内亚的报告一开始列出了在该国中可以观察到的有害于妇女和儿童的一些习俗:性器官割礼(最为普遍存在的形式);饮食禁忌;早婚;文身;以及各种禁忌,诸如(一)绝经后妇女不准有性关系;(二)经期妇女和怀孕妇女不得看见死尸,甚至不准见其亲生子女或丈夫的尸体;和(三)多配偶、遭遗弃和无理由离婚等对妇女和儿童的健康都有直接和长期的有害后果。自1984年以来,已经在若干层次上采取了行动,遏止这类有害的习俗并促进一些积极的传统习惯。

43. 几内亚政府在1989年的正式照会阐明,该国政府支持“为铲除这些传统习俗中落后的成分展开毫无保留的斗争”。该国根据行动计划的建议采取了如下一些主要步骤:建立了一个全国委员会,即影响妇孺健康的传统习俗问题非洲委员会的国家分会;1995年建立了一个后续行动机构,即几内亚保护和维护儿童权利委员会;1994年设立了提高妇女和儿童地位部,该部拥有巨大的潜力,可推动落实官方政策;举行了记者及其他传媒工作人员的培训讲习班;并使宗教和传统当局密切参与运动制止有害妇孺健康的传统习俗。

44. 至于偏重男孩问题,政府支持行动计划的建议15,认为该建议应成为所有行动的出发点,以纠正母亲应对其子女性别负责任的错误概念。

45. 虽然法律对男女孩在继承方面并无区别,但按照习俗,女孩不能从其父亲得到继承。

46. 然而,政府确实指出,在社会行为方面已经有所改善,而且人们趋于相信,男女孩之间并无区别。如果真有区别的话,那只是学业成绩好坏的问题。必须作出努力鼓励同男孩一样多的女孩入教会学校,并应不遗余力地确保女孩获得高等教育。一个教育平等委员会已予设立。特别报告员认为,已产生成果的这一主动行动应推广到据统计数字表明女孩数量仍落后于男孩的那些教育部门。

47. 此外,特别报告员认为,几内亚最近树立了一个杰出的榜样,即决定为妇女划出16个关键性政府职位。

48. 至于早婚,据报《民法》第280条阐明,“……凡未满17岁女性不得缔结婚约”,尽管如此,在乡村中,由于某些落后的传统习俗,有些妇女未到法定年龄就结婚。因此,政府强调必须开展长期的宣传、教育和交流运动,提醒人民意识到早婚对女孩和妇女健康的不宜后果。

49. 通过媒传所作的努力目前还不足。

50. 关于暴力问题,特别报告员仅想提及与她任务有关的一些习俗,诸如尼日尔政府所报告的如下习俗:叔娶寡嫂制这种古老的习俗,即守寡妇女嫁给已去世丈夫的兄弟,不顾是否违背她的意愿,和夫娶妻妹制,即婚娶已去世妻子的年轻姊妹以便延续家族关系。第二种习俗,除了主张早婚外,还带有强婚做法,而且如果丈夫患有艾滋病,那么女孩就可能受到感染。

51. 尼日尔政府阐明,属于特别报告员职权范围内的大部分暴力行为形式,都是可受到法律惩治的行为。

52. 几内亚政府报称,根据《民法》(第253条)禁止溺杀婴儿,法律并未区别女孩还是男孩,仅载明受害者是新生儿。

53. 几内亚的嫁妆只是象征性的。

54. 在总结她对这一答复的分析时,特别报告员告诉几内亚政府,迄今为止该国政府的活动是令人印象深刻的,但是必须继续作出努力,直至真正地消除所有这类习俗。她意识到,其中许多活动取决于实际和财政资产,但这类资源却短缺不足。这是国际合作必须采取明确形式的领域。

55. 伊拉克政府报称,虽然该国并未发生诸如“女性割礼”之类有害传统习俗,但对医务人员和医务助理人员培训班和培训方案则列有关于此类习俗有害健康问题的讨论。

56. 伯里兹政府认为,该国有关妇女和儿童的政策符合行动计划的第2、5和7

段。

57. 政府采取了特殊的步骤,从小学教科书中删除了一切可能助长对女性歧视的措词。同时也为同一目的着手对教学课程和课本进行了审查。

58. 关于偏重男孩的倾向,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制订的方案力求积极地增进对女孩的可见价值的重视,并劝导家长和教师不作出这类区别,确保女孩受到教育。因此,已考虑到了行动计划第14、19和27段中的建议。

59. 关于暴力行为,欣悉巴西的电视、广播和新闻都积极参与努力在伯利兹树立社会不容忍暴力的态度。

60. 荷兰政府在其答复中并未具体提及行动计划。但是,它向特别报告员寄了一份题为“关于女孩外阴残割的看法和讨论”的出版物。这是应荷兰外交部国际合作总干事的要求由“保护儿童国际”荷兰分会在荷兰人权机构的协助下于1995年在荷兰发表的调查报告。这是针对荷兰对女性外阴残割引起相当程度关注而编写的报告。

61. 该出版物概括了女性外阴残割的所有各方面。它分析了地方、国家和国际立法和各国政府(包括荷兰政府)、各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态度和所采取的主动行动。它体现了荷兰政府对制止女性外阴残割运动的贡献。荷兰政府宣布这种习俗是不可容忍且应受到惩治的罪行。

62. 土耳其政府向特别报告员通报了为防止早婚所采取的步骤。土耳其的《民法》第88条将15岁定为女孩的最低结婚年龄。

63. 然而,特别报告员想冒昧地提请土耳其政府注意行动计划第30段,该段请各国政府按照世界卫生组织的建议,规定18岁为女孩的最低结婚年龄。

64. 苏丹政府向特别报告员提供了大量而且非常有意义的资料,阐明了苏丹于1992年全国通过的铲除有害传统习俗的长期行动纲领。

65. 该政府确认,“女性割礼”虽然(已经于1940年被禁止)是不合法的,但在苏丹北部仍司空见惯。据估计,89%的妇女曾经受割礼(法瑞尼克割礼(pharaonic),最为残酷的一种割礼);其中三分之二是5至9岁的女孩,余下的是5岁以下的女孩。

66. 资料还涉及到在社会和妇女本身之中根深蒂固的各种因素,据认为,这些就是为何此类习俗继续存在的首要原因。

67. 还据报诸如部族标志(文身)、饮食方面的禁忌和早婚等其他习俗也很广泛。为此原因,苏丹副总统于1992年1月宣布将2000年确立为消除苏丹有害传统习俗的限期日。

68. 由各部、各非政府机构和国际资助机构派代表组成的一个全国委员会已

经成立,以便根据1992年通过的计划借制订规划、采取有关的后续行动和对活动进行评估的方式来实现这一目标。

69. 国家计划下的主要活动如下:

- (一) 举行发动公众和动员政策决策者和社区及公共组织领导人的研讨会。研讨专题涵盖范围包括早婚、不间隔的怀孕、饮食禁忌和其他有害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习俗;
- (二) 使传统接生人员和助产士意识到女性外阴残割的有害影响,从而使她们成为反对这种习俗的积极倡导者。

政府报称,实现这一目标的一个主要障碍是,传统接生人员和助产士的大部分收入通常来自施行女性外阴残割手术。这表明,为他们举办的方案,应当配合开办利用其他方式赚取生活收入的培训班,以便取得最大的成果。

- (三) 培训妇女成为消除有害传统习俗和开展乡村和城镇社区教育工作的积极分子和传授者。

特别报告员有兴趣地观察这一活动有多大相关性。

70. 2000年的目标是:

- (一) 消除女性外阴残割,其中有82%为法瑞尼克割礼,16%为其他形式的割礼;
- (二) 促进身体健康,并以1990年为基准年将由胜任卫生工作人员接生的出生婴儿人数提高到40-80%之间;
- (三) 废除影响儿童、孕妇和哺乳妇女的饮食禁忌;
- (四) 更为有效地提倡计划生育。

71. 1993-1995年的长期计划要求:

- (一) 创建能够在中央和各目标州开展活动的方案组织体制;
- (二) 促使各部、非政府组织、教育机构、社区和卫生工作人员改变对有害传统习俗及其不宜后果的态度;
- (三) 在大部分直接相关的各州中努力争取并培训传统接生人员、助产士和卫生工作人员。计划达到的人数是,1993年600人,1994年600人和1995年500人,从而扩及各州所针对的群体;
- (四) 使250个村庄中的30,000男女对这一问题有所警觉;
- (五) 制止助产士和接生人员从事与女性外阴残割有关的活动;
- (六) 废除30%目标人口的有害传统习俗;
- (七) 修改小学和成人教育课程、青年中心、福利中心和妇女中心的方

案，从而包括消除有害的习俗。

72. 苏丹政府意识到女性外阴残割继续存在的原因之一是人们仍然相信女性割礼是伊斯兰教育下的一项义务，于1993年组织了一个全国性的讲习会，由所有宗教领导人出席，以期结束这种错误观念。

73. 特别报告员欢迎这一主动行动，并确信宗教领袖们坚定反对有害传统习俗的立场，特别是反对女性外阴残割，能带来人们态度上的改观。

74. 除了助长此类有害习俗持续不已的各种社会因素之外，讲习会的议程中还列入了此类习俗对妇女和儿童身心健康的后果问题，如这期讲习班能取得成果，则将是有助的。

75. 特别报告员还特地表明要详细述及几内亚、尼日尔和苏丹政府的答复，因为它们所提供的资料明确地反映这些国家承诺并决心终止有害几百万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习俗。这一决心值得予以鼓励。

一般性意见

76. 另一令人欢迎的发展事态是，各国政府所提供的资料数量，因为这些资料清楚地表明，各国意识到影响妇女和儿童的严重问题以及旨在改善妇女儿童状况、保护妇女儿童并维护他们的权利的政策。

77. 关于行动计划中提出的各项建议，各国政府在下述各领域采取了措施：

保障获得妇女良好的生殖卫生(泰国)；

在生育之前、期间和之后为妇女提供保健(亚美尼亚、几内亚、西班牙)；

在正规和非正规教育课程中列入性教育(亚美尼亚、尼日尔、泰国)；

增强保健机构和服务；

散发关于营养需要以及如何防止在城镇和乡村地区最脆弱群体营养不良状况的资料(墨西哥)；

全国暴力现象调查，以搞清暴力根源并找出适当的解决办法和预防措施(哥伦比亚、德国)；

将暴力问题列入人文和社会科学课程以及法律和保健培训方案(伯利兹)；

建立委员会从妇女角度监测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

由各国政府拨出大量财政援助收容遭受殴打的妇女并支助制止对妇女

的暴力行为的非政府组织(伯利兹、瑞典);

在机动警察股附设“儿童紧急服务”,对据报曾经有过虐待儿童情形的家庭进行突然访问,借以有效监测社会暴力情况。这一计划与全国受虐待儿童协会和全国家庭机构配合实施(乌拉圭);

为暴力受害者建立妇女儿童紧急热线(德国);

制订禁止暴力的立法(伯利兹、哥伦比亚、德国、几内亚、墨西哥、圣马力诺、瑞士、乌拉圭);

鼓励非政府组织致力于改善妇女和儿童状况(伯利兹);

鼓励非政府组织致力于铲除有害习俗(亚美尼亚);

定期普查和收集有关妇女死亡率、健康状况、教育状况、就业情况和政治参与率的数据,以期制订有利于妇女和女孩的政策和方案(亚美尼亚);

小学义务教育(毛里求斯、圣马力诺)。免费中小学教育(毛里求斯);

为寡妇、老年妇女和孤女提供各类生活补贴(毛里求斯);

为暂住避护所内蒙受暴力的妇女受害者提供咨询,协助她们返回家庭。建立家庭咨询服务,为那些需要者提供免费的法律和心理咨询(毛里求斯);

培训保健工作人员,并使专业联络人员对妇女问题和权利有所警觉,以期促进态度改变和树立自尊、动员人民自行照顾并尊重其本人以及他人(哥伦比亚);

在学术和医学课程中列入与有害习俗有关的专题并致力于制止这种习俗(几内亚、伊拉克);

培训传统助产人员和医务助理人员(伯利兹、几内亚、伊拉克、尼日尔);

研究儿童和妇女状况(白俄罗斯);

制订一项法律,严厉禁止基于性别的歧视(圣马力诺);

提高妇女的健康意识以及如何满足妇女的基本健康需要(哥伦比亚、伊拉克)。

二、联合国各专门机构、机关和组织的答复

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

78. 近年来,卫生组织密切关注一般的有害传统习俗,特别是女性外阴残割。

79. 特别报告员尤其欢迎这一事实,因为1991年的瓦加杜古研讨会要求卫生组织“就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女性割礼和其他有害传统习俗问题举行一次部长级会议,并研究针对传统习俗所提出的所有各项建议,以便评估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

80. 1993年第四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了由非洲国家提出的一项决议,要求消除有害的传统习俗并更深入地了解女性外阴残割现象。

81. 1994年第四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要求各成员国评估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有害传统习俗在任何当地社区或各群体造成社会和公共健康问题的程度。

82. 为响应行动计划所载的建议,世界卫生大会还请各国政府制订出国家政策和方案,依照法律文书,有效地废除女性外阴残割、生理和社会适应方面达到成熟之前的生育以及其他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有害习俗。世界卫生组织官员向第四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了一份结构严谨的文件,广泛阐述了女性外阴残割情况。令人高兴的是,这份研究报告并不只限于这种习俗所产生的健康问题,而且还涉及赞成和反对这种习俗继续存在的论点。

83. 特别报告员满意地注意到,世界卫生组织执行理事会要求拨出预算外追加资金以维持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行动。最后,卫生组织的努力理应得到支持,以协助其开展为消除传统习俗包括女性外阴残割而特地发起的运动,方法是开展一系列活动和宣传某些极为重要的文件。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

84. 不懈地致力于服务儿童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对特别报告员的答复中,表示赞同行动计划,并阐明自1990年以来它一直把制止女性外阴残割、溺杀女婴和早婚列为优先重点。执行理事会建议儿童基金会所规划的一切方案都应具体针对女孩的状况以及她们的需要,特别是在卫生、营养和教育领域的需要,以便消除因性别歧视而存在的差别。

85. 在制止有害的传统习俗方面,儿童基金会始终是以《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

领》(1993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以及《儿童权利公约》的各项有关条款为基础。

86. 制止女性外阴残割的工作侧重于下述诸点:

散发资料,尤以助产士和传统接生人员为对象。

支持在若干非洲国家展开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和辩论。

支持关于传统习俗问题非洲委员会这个非政府组织,以期在若干非洲国家建立起国别委员会。

87. 1994年儿童基金会前执行主任,已故的格兰特先生,为儿童基金会各办事处制订了增强制止女性外阴残割方面工作的新指导方针。这些指导方针导致在总部建立起了一直跨领域小组,以协调同各非政府组织和社区团体的行动和方案制订工作,这些非政府组织和社区团体既是目标群体也是合作伙伴。儿童基金会认为,动员各社区并在社区一级建立起监督机制,是在这些活动方面取得成功的关键。

88. 关于偏重儿子的倾向,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们不遗余力地协助国家和当地各级发起反对溺杀女婴、选择性堕胎和女孩早婚的工作。儿童基金会认识到,必须铲除偏重男孩造成的障碍,为女孩创造机会并为各方面的努力提供支持,以使她们能够充分发挥潜力并在社会中确立起具有尊严和平等的地位。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89. 教科文组织为落实行动计划作出了相当大贡献,该组织为1996-1997两年期所规划的活动包括一项同成员国进行合作的扎实方案,以期通过编制有关女性外阴残割不良后果、与当地环境密切相关的健康和营养教育的需要以及男性染色体确定性别的资料,以改善各国的生物课程。

90. 根据“2000多年项目--使人人获得科学和技术教育”,教科文组织与其成员国携手合作,尤其旨在科学、技术和职业领域改善对女孩的教育。目前正在为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的女孩们编制教学方案。

91. 教科文组织正致力于消除有关女性职业和传统角色的定型观念,特别是对女孩开展技术和职业培训、采取积极匡正行动、研究等方式,并且针对子女和家长实施一些方案,以使他们能够为其子女提供更好的照顾和在平等的基础上抚养子女。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

92. 难民署欢迎导致小组委员会在1994/30号决议中所要求的活动。为支持这一决议,难民署递交了若干文件,其中述及难民署帮助难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一些活动。妇女和儿童是两类最为脆弱的难民,需要特别的保护,因为他们最易遭受虐待,包括特别报告员任务所涉的种种虐待。

93. 1994年,难民署修改了关于难民儿童的指导方针,以摄取《儿童权利公约》中所载的各项原则。经修订的指导方针载有一项关于健康的章节,其中指示难民署各办事处“把关于有害传统习俗诸如女性外阴残割和早婚和早孕对女孩健康影响的卫生教育列为优先重点”。更为重要的是,在“传统健康习俗”标题之下,指导方针鼓励难民署及其他各方“致力于消除影响妇女、儿童和青少年健康的有害传统习俗,诸如童婚、怀孕期间的饮食限制和女性外阴残割之类的习俗,对此展开传统医治人员和专职开业医生相互教育进程”。

94. 这些以英文和法文印发的指导方针已在难民署外地工作人员、东道国的政府代表和其他各有关机构的工作人员之间广为散发。

95. 关于性暴力,在1995年国际妇女日之际,难民署散发了“关于防止和对付对难民的性暴力行为的指导方针”这一出版物,这是根据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初步报告的结论编写的,即“传统习俗的确应被视为一种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形式,绝不可予以忽视的,也不可以传统、文化或顺从社会习俗为由认为是正当的”。迄今为止,已经散发了8,000份这类指导方针。它们是难民署目前培训活动的组成部分。

96. 1995年6月,在难民署和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的联合组织下,举办了一次关于难民状况下生殖卫生的机构间座谈会。在所讨论的专题中还包括了难民妇女的生殖权利。

97. 去年完成了外地工作人员的机构间手册,其中具体提及危害性的传统习俗,特别是女性外阴残割。手册的一份附录题为“法律上的考虑:与生殖卫生有关的难民权利”,其中指出“女性外阴残割是一种基于性别的性暴力行为,相当于对人权的侵犯”。各项人权条约的特别条款都要求废除此类有损妇女健康的传统习俗。

98. 这份手册有助于提高对这些问题的认识。难民署的几个区域局迄今已认明关于女性外阴残割的危害性健康后果的社区教育可作为改善生殖卫生方案的一部分。

99. 难民署准备修改预防和对付对难民的性暴力行为指导方针,以便包括诸如

女性外阴残割、早婚、划肤留痕,和造成营养不良饮食习惯等有害传统习俗。难民署将在经修订的案文中表明对以女性外阴残割为由要求获得难民地位为合法理由的立场。

100. 难民署即将完成关于教育妇女认识其权利的指南。该指南尤其注重诸如女性外阴残割、早婚和过分索取嫁妆等传统习俗。诸如危地马拉和尼泊尔等在这一方面所采取的步骤已经取得了成功,而且这些经验将有助于成为其他各区域局的出发点,加以调整将可适用于有些情况。

101. 难民署于1996年2月22日-23日组织了有关基于性别的迫害行为座谈会,来自澳大利亚、若干欧洲国家和南美国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在要求避难背景下,其中的一个专题是女性外阴残割。难民署介绍了一份文件,主张此类要求是合法的。难民署认为,如妇女和女孩返回原籍国会受到强迫割礼,或者其父母拒绝让女儿接受这种割礼将会蒙受后果,可以被认为1951年《难民地位公约》所列的迫害情况,但是还需强调,应根据情况的是非曲直评估每一案件。

102. 难民署总部工作人员之间为提高他们对女性外阴残割的认识举行了讨论。难民署在这一领域的工作一直是针对已开展运动提高对女性外阴残割和早婚的认识的那些国家。

103. 特别报告员感兴趣地注意到,难民署在意识到这些问题的高度敏感性的情况下,趋于将其运动重点放在对健康的危害性后果,而不是侧重于法律或人权方面。

104. 难民署促进了非洲委员会处置索马里难民的一些活动。

105. 它计划增强其在这一领域的教育运动。

106. 今年,难民署在有关保护问题的年度调查表中列入了一个有关危害性传统习俗的问题。预计难民署在全世界的所有区域局将作出答复。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活动基金)

107. 一心一意致力于促进人权,特别是致力于消除一切对妇女歧视形式的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在筹备世界人口与发展会议(开罗,1994年9月)期间,特地提出了有害的传统习俗问题。

108. 会议在其《行动纲领》中呼吁各国政府禁止女性外阴残割并积极地支持非政府和社区组织以及宗教机构消除此类习俗。

109. 《行动纲领》的第四和第六章具体提及了有害习俗,包括女性外阴残割

将之视为对妇女和儿童基本权利的侵害,也是对他们的健康的一大危害。

110. 最近经修订的人口活动基金活动的指导方针尤其注重保护妇女,而且除此之外,注重于消除对妇女和年轻女孩会产生不宜健康后果的各种习俗,包括女性外阴残割、早婚和性剥削。

111. 基金支持提高公众对这类习俗有害后果的认识的各种活动。

112. 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北京,1995年9月)之际,基金支持诸如在6个国家制作有关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以及性剥削的影片等项目,并且正在研究如何在其生殖卫生方案中以最佳方式处理具有害传统习俗问题。

提高妇女地位司

113. 特别报告员感到遗憾的是,提高妇女地位司认为只要提请特别报告员参考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1990年通过的第14号建议就足够了。这不能算是对她要求该司就消除影响妇女和儿童健康的有害传统习俗行动计划提出看法所作的答复。不过,如能了解这一建议如何得到遵循,则也是有所助益的。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114. 委员会向特别报告员递交了题为“1990年代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特征分析和提议”的文件,其中载有对妇女状况、她们的生活条件和社会中地位的分析。继分析之后提出的各项建议,旨在作为解决妇女所面临问题的可能的办法。

115. 文件指出,妇女在社会中地位的一个共同特点是,歧视系基于性别和指定她们承担的社会--文化角色,这反映在男女之间的关系上。不过,这种歧视问题现已不再受到忽视。促使消除这种歧视的一个因素是,不平等和歧视现象目前经常不断地遭到谴责。为消除这些歧视,可采取全球性的政策。

116. 文件中审查了该区域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建立民主制度方面的进展,但是也指出“妇女极少参与民主的上层体制,不论是参与政府还是政治党派”。

117. 关于妇女和儿童尤其是年轻女孩的健康,委员会指出,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男女的健康状况取决于文化上男女在社会中被指定的地位和角色。这一地区影响到男女的一个问题是,保健服务的可得性和范围。委员会确定,1990年代该区域的最大挑战之一是,扩大这一部门的投资,以此确保人人能公平获得保健服务。

118. 人人都能公平获得保健服务实际上是解决妇女的许多健康问题者的目

标。特别报告员十分感兴趣地注意到委员会的声明,那些主管保健工作的人尤其应铭记心中。关于健康和妇女的章节阐明:“今天,人们认识到,致力于保健领域实现平等的工作不仅必须考虑到社会--经济变数和性别差异,而且还必须考虑到有关性别差异的各因素。为谋求男女平等,必须认识到这些差别,并通过具体政策解决这些差别”。

119. 委员会还提请注意,妇女在生命周期的所有各阶段都面对特有的健康问题。这些都应加以考虑,而不是抱住陈旧的观念认为妇女们是保健政策可不予重视的受益者。妇女的健康历来是从妇女们作为母亲的角度加以考虑,而且相对男孩而言,女孩的需要,尤其是有关营养方面的需要,却被忽略。

三、政府间组织的答复

120. 美洲国家组织向特别报告员阐明,美洲国家组织大会在1996年6月第二十四届会议上,鼓掌通过了一项防止、惩治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公约,即《贝伦多帕拉公约》。1995年由18个国家签署的公约确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构成对妇女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侵犯。公约界定暴力行为为“任何基于性别、造成妇女死亡或身体、性、心理伤害或痛苦的行为或举止,不论是在公共或私生活领域”。

121. 在规规定每一妇女都有权不遭受暴力行为并在提及区域和国际人权文书时,公约申明例如每一妇女有生命受到尊重的权利、其身心和道德完整受到尊重的权利、有权不受任何一切形式歧视、定型行为和基于低人一等或从属地位概念的社会及文化习俗之害。

122. 在公约中,各国谴责一切形式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承诺在信息传播及其他领域采取立法、行政、教育等一切措施终止暴力行为及其根本原因。

123. 特别报告员欢迎美洲人权委员会接受个人、群体以及法律上公认的非政府组织提交的申诉,并欢迎因此向《美洲人权公约》保证采取后续行动。

四、非政府组织的答复

英联邦卫生协会

124. 卫生协会认为向妇女提供的保健服务必须是可接受、可获得和意识到性别问题。

125. 1994年,协会在其医务道德和人权工作组的报告中,强调了医学专业在有
害传统习俗方面的义务。工作组起草的医务道德指导原则7和11特别阐述某些传统
习俗对妇孺健康的危害。

126. 协会在提及关于妇女生殖卫生和性卫生问题研讨会结束时通过的《达喀
尔宣言》(1994年)时,重申了妇女健康状况的重要性。该宣言除其它外宣布,改善非
洲区域妇女特别是青年少女健康是提高妇女在社会、经济和政治领域地位的一个重
要条件。

127. 协会认为,妇女应能控制影响她们健康的各个因素。为实现这一控制,妇
女们必须参与创造和影响这些因素的进程。因此,她们必须参与分析、计划和实施
影响到她们生活福利的各方案。

128. 协会建议,健康普查应包括暴力问题,而且应鼓励各社会参与当地项目或
实验性项目。同样,协会还强调各国政府必须承担责任并按此采取行动。

国际护士理事会

129. 理事会指出,仍然无法衡量“偏重儿子”对女孩健康所造成的确切影响,
因为除了入学人数之外,普查一般都把儿童列为单一类别。至于母亲,必须使她们认
识到有害传统习俗的不良后果,这些习俗继续存在和传播是由于她们年青无知所
致。

130. 关于早婚,理事会认为,如果要劝说家长们推迟其女儿的婚姻,则必须减
轻贫困。就嫁妆而言,就是因为贫困,使得许多女孩被迫成为比她们年龄大三倍男人
的奴仆妻子。由于索取的嫁妆太高,无法找到好丈夫。

131. 关于女性外阴残割,理事会认为,应向男人,特别是女孩的父母,奉告这
种做法对受害者的健康后果,以及对性关系不宜影响。特别报告员认为,只有在人们
的态度、教育水平和社会背景允许的情况下,才可继续采取这一建议的第二部分。

132. 委员会认为,行动计划的成功将取决于动员当地和社区各级。

地球社国际联合会

133. 地球社编写了一份总结1991年和1992年在布基纳法索消除“女性割礼”
运动成果的报告。

134. 地球社和一当地非政府组织Coup d' Pouce Burkina举行了两次有关影响

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传统性习俗省级研讨会,国家当局支持这一主动行动。这两次研讨会导致通过了一项活动计划,其中在评估了在全国和各地区女性割礼情况之后,呼吁建立培训和宣传中心,并采取短期中期的行动。

135. 鉴于诸如女性割礼之类的传统性习俗在人们的观念中根深蒂固,因此,难以彻底地消除这类行为并可能出现抵制性的障碍,报告的作者指出,使用警察制止这些习俗并且将人提送法庭,虽是当局所采取的其中一些步骤,但却未收到预期的效果。相反,这些措施却引起有的人地下活动并放弃此类习俗的一些仪式,而只保留残割做法,尤其是在传统影响程度较深的乡村地区。

136. 因此,当地一些非政府组织与地球社和Sentinelles合作采取的战略是,开展公共宣传运动,着重针对各类不同的女性割礼并阐明这些做法有害身心健康后果。在两个受影响最深的省份开展了一项特别方案,建立了一些在乡村开展具体工作的机构。对象人口对这一方案寄予很高的希望。重点是强调需收集资料,以进一步推行公共宣传运动的目标。

137. 在全国已经作出协调安排,动员对象群体--男人、女人、青少年、卫生工作者和社会工作者以及传统宗教和行政当局的代表,并鼓励在省级、部门和乡村建立消除女性割礼委员会,定期交换看法和汇集经验。

138. 有人向各有关各部建议应在学校和专业培训课程中列入制止女性割礼的运动。报告的结论是乐观的。在所有各级开展的公共运动已经使得一部分人口确信必须结束传统习俗。在其它各省亦将开展工作,方法是根据以往经验和考虑到目标人口的想法以及向他们采取具体措施。

139. 特别报告员欢迎布基纳法索政府发起一项与这一建议相符的行动计划。

埃及人权组织

140. 附属国际人权联盟的埃及人权组织的答复涉及到针对开罗居领导地位的伊玛姆(Sheikh al-Azhar, al-Azhar大学的校长)发表了他主张女性割礼的宗教裁决之后提出的上诉。针对埃及公民发表的这一宗教裁决是人权组织开展反对女性外阴残割运动的一个巨大障碍。该组织诉诸于法律是基于伊斯兰教并不反对任何对社会有害的习俗,更不反对诸如女性外阴残割之类的习俗。

141. 该组织的上诉强调,Sheikh al-Azhar在这两个方面都是错误的;第一,他无视科学道德,忽视了伊斯兰法律杰出专家的一些论著,第二,为了支持他的宗教裁决,他援引了(伊斯兰教祖)先知有关男性割礼的圣训,声称这些圣训也提及了女性割

礼。

142. 特别报告员高度赞赏埃及人权组织采取的果敢立场,并满意地注意到,任命Sheikh Mohammed Sayed Tantewi为al-Azhar大学校长,后者是在开罗的伊斯兰教法典学者,他支持若干宗教官员的论点,即“(先知的言行传述)并未援引或在伊斯兰教规中提及实施割礼问题”。

阿拉伯促进儿童和发展委员会

143. 委员会向特别报告员寄了一份它所掌握的关于影响妇孺的各种习俗的文件清单,包括某些文件的概要。特别报告员赞赏这一做法,并希望这个委员会作出有效的贡献消除有害儿童健康的各种习俗。

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会联合会

144. 联合会递交了关于其促进制止女性外阴残割运动的资料。若干非洲分会,诸如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和索马里的红十字会,正与影响妇孺健康传统习俗问题非洲委员会密切合作,散发资料阐明女性外阴残割习俗是不宜采用的做法,并向其提供技术援助。在全国一级取得进展的一个具体实例是,肯尼亚红十字会致力于执行项目向传统接生人员提供保障他们生活的经济手段。其他一些项目则设法在各社区展开有关女性外阴残割有害后果的教育和宣传。

145. 联合会还把改善妇女地位列入了其工作计划,强调由基层社区处理健康问题,并将有害的传统习俗问题列入其现行健康方案。

五、一般性审议

146. 在审议实施行动计划所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困难之前,特别报告员首先必须指出的是,各国政府,尤其是在有害习俗普遍并日复一日影响着妇孺健康的国家指导国家命运的政府,很少作出答复。

147. 秘书长于1995年4月向联合国184个会员国和6个非会员国发出了照会。在1995年,只有26个国家政府做出了答复,其中有两国政府只表示收到了照会。而在1996年,则未收到任何资料。

148. 这可明显表明,传统习俗不可能在一昼夜之间,或者在政府不采取果断行

动的情况下,会被彻底消除。因此,国际社会有义务保持警觉并不遗余力地劝导和鼓励各国政府负起处理并根除此类习俗的责任。

149. 联合国文件指出:“...当偏见在社会结构中根深蒂固时,在没有持续的公共压力之下,实施有关妇女的新法律是极为缓慢的”。²

150. 特别是在收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大量答复之后,令特别报告员深感不安的另一件事是,亚太经社委员会的答复。虽然在亚洲(斯里兰卡)举行了第二次有害传统习俗问题研讨会,而且体现出对亚洲妇女和儿童关注的许多建议也列入了行动计划,然而亚太经社委员会只答复它没有什么文件和资料可提供。更令人不安的是该委员会是联合国的一部分,它的存在乃是为了处理经济和社会问题。

151. 非洲经济委员会根本就没有答复。然而,有害习俗则严重地影响着儿童和妇女,因此对非洲各国无疑产生经济影响。

152. 特别报告员还感到遗憾的是,非洲统一组织也未作出任何反应。

153. 这些意见自然可表明,特别报告员要感谢所有提供了有价值评论意见的各方不但述及从政策、方案和活动中获得的经验,还述及他们对消除一切有害习俗问题的想法。

六、实施行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障碍

154. 正如特别报告员已阐明的,各国政府、专门机构、美洲国家组织、联合国各组织和机关以及非政府组织向她提供的资料有助于表明对妇女和儿童身心健康以及有时甚至对其生存的隐含危害现已被适当了解并常常清楚地被认明。

155. 在担负起消除这些危害这一巨大任务之前,不仅没有造成或产生惰性,听天由命或束手无策的态度,这些危害反而激起了充满活力、健康和积极的反应:力求不遗余力地制止此类有害习俗。

156. 在汇编这份最后报告期间,虽然特别报告员因缺乏大部分国家政府的答复而感到多少有些挫折,但她却注意到大多数国家,包括那些未作出答复的国家,批准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

157. 因此,必须鼓励落实上述两项公约以及国际人权盟约的机制确保各国政府提交报告时在专家们所提的问题中述及有害传统习俗。

七、国家行动

158. 尽管近年来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各国政府也意识到这一点。

159. 特别报告员指出,在一些与传统习俗直接相关的国家中,只有苏丹和布基纳法索通过了谴责和禁止女性外阴残割做法的法律。她同意地球社国际联合会的意见,即这类法律反而可能迫使人秘密实行女性外阴残割,有损于他们认为实施此类习俗原因之一的仪式。

160. 在原则上并为确保这些危险的习俗视为非法,则应鼓励各国政府通过谴责和惩治女性外阴残割做法的法律。

161. 然而,为使法律更为有效,明智的做法是,由立法者先同政府官员、妇女协会、社区官员、国家机构和/或委员会以及直接参与此领域中制止此类习俗宣传运动的任何人进行磋商。

162. 关于行动计划的第3段,各国政府看来对通过有关儿童和暴力问题的特别法律没有多大的困难。所收到的资料也可确认这一点。然而,关于早婚和消除男女之间歧视的情况,各国政府必须做出努力确保行动计划得到落实。这是一项长期的工作,取决于周密地针对对象人口开展宣传运动。必须注意的是,传统人口群体极其重视婚姻、生育和贞操。

163. 这些运动应以政府的决心加以支持,以建立或扩大为女孩举行职业培训和学徒方案。

164. 关于在许多传统社会中仍属于禁题的性教育,趋势似乎是走向行动计划第32条所确定的方向。

165. 政府承认妇女在生育方面的权利这一点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讨论堕胎问题时引起一些分歧意见。尽管若干政府表示保留,会议仍通过了关于妇女在生育方面权利的段文,这被视为是不可否认的进步。只有两个国家,几内亚和伊拉克,提供了政府鼓励男性避孕的情况。几内亚在全国设有示范诊所。伊拉克的计划生育中心既针对男人也针对妇女,根据“男女的健康状况”给予避孕器具。

166. 关于偏重男孩这一现象,各国政府倾向于建立帮助妇女儿童的政府组织,并支持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167. 然而,在修订教学课程和课本以消除对妇女的偏见(行动计划第7段)方面,取得的进展很少。只有伯利兹政府在这一方面实际采取了步骤。

168. 关于行动计划第15段所涉问题,几内亚政府认为应成为努力纠正母亲应

为其子女性别承担责任这一错误观念的出发点。

169. 特别报告员欣悉教科文组织与其成员国合作改善生物课程,除其他做法之外,编制了有关男性染色体确定性别的资料。她认为,此类资料不应只限于生物学教育,同时也应当以极为便利的宣传方式向有关的人口群体广为宣传。

170. 再者,关于偏重男孩这一现象,行动计划的第16段提出了某些问题。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上,关于继承权的歧视性法律也是一个尤其棘手的问题。会议付出了巨大的耐心经过相当长的谈判才达成了协商一致的案文。会议所取得的进展是,要求各国政府保证女孩享有平等的继承权,许多非洲国家中,在以前女孩是无这种权利的。但是协商一致措词并未使所有代表团感到满意。还需要付出坚定不移的努力来落实行动计划的第16段。

171. 女孩享有各级教育的机会正在广泛地得到落实。但是,在一些乡村地区,家长方面的反对,加上贫困、学校少和缺乏适当的交通,还难以取得进展。

172. 生育方面的习俗也逐步引起了各国的注意。在这一领域的状况可以说正在取得稳定的进展。

173. 对妇女的暴力问题涉及到所有各国政府。本报告第77段阐述了由于各国政府所采取的步骤而取得的进展。

174. 另一方面,往往很容易借口保护言论自由,有的政府声称无法控制视听媒体上的暴力。这方面的一个实例是美国目前正在展开的辩论。但若干欧洲国家提出了电视暴力这一事实正可表明公众舆论和政府对于暴力的关注。

175. 不幸的是,由于缺乏资料,特别报告员未能阐明在有关嫁妆、新娘价格和乱伦等传统习俗方面是否取得任何进展。

176. 根据这一简介,特别报告员谨想提出下述建议藉以改善行动计划的执行,其中有些是各国政府、专门机构、联合国机构和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提出的。

八、建 议

国家方面

177. 鉴于传统习俗的固执性和改变习俗的困难程度,必须:

- (a) 动员各社区、鼓励建立省、县和村镇各级委员会,以制止有害的传统习俗并定期总结经验和交流意见,并建立起各级监测机制;
- (b) 收集可能推进公共宣传运动这一目标的材料;

- (c) 在引起人们对这一问题警觉的战略中, 考虑到思想状况以及采用具体办法, 以便向目标群体传递信息;
- (d) 在针对妇女展开的实用性扫盲运动中, 列入有害习俗问题;
- (e) 为了普及到居住在偏远区域的人口群体, 各国政府应建立专门负责妇女和儿童健康问题的流动宣传单位;
- (f) 应开展普查工作, 评估偏重男孩在全国一级的影响;
- (g) 针对偏重儿子的概念展开的宣传运动应向男女提供他们在社会中今后担负的定型角色, 并为今后世代担负这些角色作好准备;
- (h) 必须通过宣传运动促进对禁止有害传统习俗法律的遵从;
- (i) 通过一项保护妇女和儿童的家庭法;
- (j) 建立起有关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数据库;
- (k) 发动宗教领袖在清真寺、教堂和寺院的传教时, 谴责有害的传统习俗。宗教领袖参与制止此类习俗的运动将有助于消除错误的信仰观念;
- (l) 应由熟悉这方面题材和适当教育学和心理教学方式的个人专家来编写中小学制止有害习俗运动的教材;
- (m) 除了遏制性措施之外, 政府还应在制止有害习俗运动中提倡鼓励措施;
- (n) 为了宣传目的, 必须根据可靠的统计数字编制研究报告述及妇女在非正式领域的劳动对社会发展的贡献以及妇女在保护环境等方面为国家所做的有益工作;
- (o) 经由适当的培训使卫生工作人员多体谅妇女, 多一点人情味;
- (p) 通过传媒促进集体和个人对妇女人权的意识以及认识到传统习俗如果违犯这些权利的情况;
- (q) 确保传媒帮助改善妇女形象和可看到的妇女价值;
- (r) 指定从事妇女健康工作的机构改善妇女健康状况。此类机构应得到政府的鼓励;
- (s) 举办女性割礼执业者方案, 改变他们的态度, 同时开展以其他方式谋生的培训班;
- (t) 向妇女和儿童提供免费保健机会;
- (u) 定期开展政府营养普查, 以查明与性别有关的差距。

国际方式

- (v) 小组委员会与负责落实妇女权利、儿童权利和人权等各公约的委员会的协调,包括信息交流;
- (w) 教科文组织在编纂一份关于男性染色体确定婴儿性别的文件方面提供帮助,旨在用于针对各目标群体开展宣传和扫盲运动;
- (x) 由教科文组织选择二、三个国家开展试验性方案,在经过一段适当的时期之后,接着进行一项调查以评价有关男性染色体作用的宣传运动对目标群体的行为和反应的效果;
- (y) 从联合国提供财政支助支持培训负责实行禁止与性有关歧视的法律的人员;
- (z) 为诸如建立数据库和流动宣传单位之类的政府项目提供物质和财政援助。

九、结 论

178. 特别报告员近年来经常阅读到,女性外阴残割和其它有害习俗往往与无知、贫困和妇女地位低下相关。在这三个方面都需要采取纠正行动。

179. 因此,应动员政府并致力于制止有害的习俗。然而,政府也应能够从国际社会得到积极支持。

180. 鉴于传统习俗的继续存在,国际社会不可感到自满。它必须伸出援助之手,帮助希望使社会所有成员,首先是妇女和儿童,都能享有尊严、使其权利特性得到尊重的那些国家。

注

¹ “妇女:向2000年的挑战”,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DPI/1134-41172,纽约,1991年12月。

² 同上。